

2024年度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
生育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 中心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为全区妇女儿童提供全周期、全方位健康保健与医疗服务，兼顾公共卫生职能与临床诊疗。1.保健服务：涵盖孕前优生指导、孕期保健、产后康复、妇女保健（含青春期、更年期）、儿童保健（生长发育监测、营养评估、心理行为指导）等；2.临床诊疗：开展妇产科（产检、分娩、妇科疾病诊治）、儿科疾病诊治等临床业务；3.公共卫生：承担妇幼健康信息统计、健康教育、基层妇幼保健指导、妇幼健康项目实施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医务科、病案质控科、院感科、护理部、保健科、妇女保健科、儿童保健科、健康教育科、信息科、计划生育科、婚孕检中心、孕产保健科、妇科、产科、儿科、麻醉手术科、门诊部、检验科、影像科、药械科、总务后勤保卫科 24 个科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单位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7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289.21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60.4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79.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413.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0.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23.5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323.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323.54	总计	60	6,323.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 323. 54	5, 973. 87	0. 00	289. 21	0. 00	0. 00	60. 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 39	679. 3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1. 52	661.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9. 18	309. 1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96	210. 9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 39	141. 3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4. 47	4. 4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 47	4. 4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 40	13. 4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3. 40	13. 4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 413. 26	5, 063. 59	0. 00	289. 21	0. 00	0. 00	60. 4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 96	11. 9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 96	11. 9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4	公共卫生	5, 299. 14	4, 949. 47	0. 00	289. 21	0. 00	0. 00	60. 46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 652. 59	4, 302. 92	0. 00	289. 21	0. 00	0. 00	60. 4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8. 88	118. 8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9. 30	69. 3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8.37	45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24	9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40	9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4	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1	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1	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89	23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89	23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76	15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6.13	76.1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 323. 54	3, 275. 43	3, 048. 11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 39	679. 39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1. 52	661. 5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9. 18	309. 18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96	210. 96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 39	141. 39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4. 47	4. 4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 47	4. 4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 40	13. 4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3. 40	13. 4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 413. 26	2, 365. 15	3, 048. 11	0. 00	0. 00	0. 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 96	0. 00	11. 96	0. 00	0. 00	0. 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 96	0. 00	11. 96	0. 00	0. 00	0. 00
21004	公共卫生	5, 299. 14	2, 264. 59	3, 034. 55	0. 00	0. 00	0. 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 652. 59	2, 264. 59	2, 388. 00	0. 00	0. 00	0. 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8.88	0.00	118.88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9.30	0.00	69.3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8.37	0.00	458.37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24	96.2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40	93.4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4	2.84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1	0.00	1.61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1	0.00	1.6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89	230.8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89	230.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76	154.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6.13	76.1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7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79.39	679.3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63.59	5,063.5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0.89	230.8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73.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73.87	5,973.8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973.87	总计	64	5,973.87	5,973.8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 973. 87	3, 275. 43	2, 698. 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 39	679. 39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1. 52	661. 52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9. 18	309. 18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96	210. 96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 39	141. 39	0. 00
20808	抚恤	4. 47	4. 47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 47	4. 47	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 40	13. 40	0. 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3. 40	13. 4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63.59	2,365.15	2,698.4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96	0.00	11.9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96	0.00	11.96
21004	公共卫生	4,949.47	2,264.59	2,684.88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302.92	2,264.59	2,038.3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8.88	0.00	118.8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9.30	0.00	69.3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8.37	0.00	458.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32	4.32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32	4.3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24	96.2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40	93.4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84	2.84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1	0.00	1.6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1	0.00	1.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89	230.8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89	230.8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76	154.7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6.13	76.1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83.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3.23	30201	办公费	15.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33	30202	印刷费	0.9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82.02	30203	咨询费	0.25	310	资本性支出	2.22
30106	伙食补助费	92.17	30204	手续费	0.4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36.86	30205	水费	4.9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75	30206	电费	18.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39	30207	邮电费	5.7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2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90	30211	差旅费	0.4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43.87	30213	维修（护）费	8.7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1.60	30214	租赁费	0.2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9.50	30215	会议费	2.3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7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60.4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2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0			
人员经费合计		3,182.88	公用经费合计					92.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0.00	0.00	0.00	0.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6,323.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90.92 万元,降低 7.20%，主要是因为门诊就诊人次减少，本单位的医疗业务收入减少，疫苗收入与其他单位之间的往来收入减少，另财政资金紧张，财政拨款收、支下降至健康民生项目资金未按时收、支（产筛、两癌、新生儿筛查、NIPT 检测、先心病筛查等项目）；另在职人员的绩效工资及工资福利减少，人员有减少 9 人（在职在编人员中有 1 人因个人原因按正常程序办理了离职手续，另有 4 人正常退休；聘用人员中有 4 人因个人原因按正常程序办理了离职手续）。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6,323.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73.87 万元，占 94.4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289.21 万元，占 4.57%；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60.46 万元，占 0.9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6,323.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75.43 万元，占 51.80%；项目支出 3,048.11 万元，占 48.2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973.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2.79 万元，增长 1.41%，主要是因为上年度财政资金紧张，财政拨款收、支下降至一部分健康民生项目资金未按时收、支（产筛、两癌、新生儿筛查、NIPT 检测、先心病筛查等项目）在本年度支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973.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4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2.79 万元，增长 1.4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财政资金紧张，财政拨款收、支下降至一部分健康民生项目资金未按时收、支（产筛、两癌、新生儿筛查、NIPT 检测、先心病筛查等项目）在本年度支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973.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39 万元，占 11.37%。卫生健康支出 5,063.59 万元，占 84.76%。住房保障支出 230.89 万元，占 3.8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806.6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973.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21.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部分为退休人员补贴支出，预算与实际支出之间的差异。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政策年度调整以及社保待遇享受的动态变动；另期间有 4 人退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0.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政策年度调整以及在职人员补记退休时做实职业年金的部分。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498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2.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支出资金来源主要为单位医疗收入，受经济状况及医保政策变化影响，单位医疗收入下降，为保证人员经费的同时维持单位正常运行，严格控制日常开支。

5.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级部门无预算，支出为上级指标。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4.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政策年度调整以及社保待遇享受的动态变动，该支出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及工伤保险部分，另期间有人员离职与退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6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年度调整以及社保待遇享受的动态变动，另期间有人员离职与退休。

9.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6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级部门无预算，支出为上级指标。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支出主要为死亡退休人员支出，支出与预算科目不对等，年初预算该项支出未放到这个科目当中。 。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0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支出主要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年初支出预算批复于卫生健康支出类妇幼保健机构项，未细化至残疾人就业项之中。 。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级部门无预算，支出为上级指标。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13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编制预算时，因不确定符合补贴条件的人员数量、申领时间等，暂未安排预算。 。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30 万元，由于年初

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级部门无预算，支出为上级指标。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88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级部门无预算，支出为上级指标。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8.37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级部门无预算，支出为上级指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75.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82.8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7.1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33.23 万元。津贴补贴 24.33 万元。奖金 682.02 万元。伙食补助费 92.17 万元。绩效工资 236.8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7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32.3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2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2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90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4.76 万元。医疗费 43.8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1.60 万元。抚恤金 4.00 万元。生活补助 360.41 万元。医疗费补助 29.2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5.86 万元。

公用经费 92.5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83%，主要包括办公费 15.41 万元。印刷费 0.90 万元。咨询费 0.25 万元。手续费 0.46 万元。水费 4.96 万元。电费 18.10 万元。邮电费 5.71 万元。物业管理费 0.75 万元。差旅费 0.48 万元。维修（护）费 8.70 万元。租赁费 0.25 万元。会议费 2.31 万元。培训费 4.7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14 万元。劳务费 0.90 万元。工会经费 10.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8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22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7.00 万元，降低 87.5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年初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未做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在其他交通费用中列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包括：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8.00 万元，降低 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主要是因年初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未做预算 支出，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8.00 万元，降低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年初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未做预算，有 3 辆应急保障用车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在其他交通费用中列支 。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年初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未做预算，有 3 辆应急保障用车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在其他交通费用中列支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公务接待费未做预算，公务接待费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中列支，因此本年度纳入了预算之中。2024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96 个、来宾 384 人次，主要是上级部门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创卫、医疗、医保进行指导检查工作；巡察组对本单位开展了为期两个月的巡察工作，审计组对本单位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审计工作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院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未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无机关

运行经费。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3.28 万元，用于召开妇幼健康服务发展会议、托幼机构培训会议、两癌会议、母婴保健技术会议；开支培训费 18.60 万元，用于开展产前诊断适宜技术培训、危重孕产妇评审培训、、新生儿死亡评审、病案管理质量提升培训、0-6 岁儿童发育行为评估量培训、降消项目培训、医疗安全与风险防控培训、消防设施培训、医护人员临床岗位能力提升培训、母婴安全急救培训、健康民生项目培训、工作例会及业务技能培训、数据统计。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3.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8.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5.5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3.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3.8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

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我院严格遵循以妇女儿童健康为中心，做好全区妇幼健康工作；坚持以病人为中心，提高医疗临床服务水平的核心原则，规范预算编制与执行。年初本部门预算 5806.67 万元，年度调整预算 1006.54 万元，调整后预算 6813.21 万元，预算调整率 14.77%。决算支出 6323.54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 3275.43 万元，占比 51.8%，项目支出 3048.11 万元，占比 48.2%。具体情况如下：基本支出：调整后预算数 3291.88 万元，决算数 3275.4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其中人员经费 3182.88 万元，较调整后预算减少 10 万元；公用经费 92.55 万元，较调整后预算减少 6.45 万元。项目支出：调整后预算数 3521.33 万元，决算数 3048.1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6.56%。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孕产妇健康管理、儿童健康管理、健康教育宣传、计划生育工作、健康民生项目工作各项目指标均圆满完成。医疗服务满意度达 98%以上，有效支撑了妇幼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绩效评价结果。

1.预算编制不够科学；2.预算执行不够规范；3.业务水平有待提高；4.固定资产管理欠规范。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进一步强化绩效目标管理；2.加强预算执行过程监控力度；3.强化业务内部控制管理；4.增强资产管理意识，完善资产管理制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

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位于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大道 5 号，是一所非营利性全额财政拨款的单位，集保健与临床相结合的专科医院，负责全区的妇女、儿童保健，始建于 1978 年，医院总占地约 7000 平方米，医院设有妇科、产科、儿科、预防保健科、医学检验科、B 超等 24 个重点科室。人员情况：编制部门核定本部门编制数 70 人，年末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61 人，聘用人员 94 人，退休人员 56 人。在职人员 155 人中卫生技术人员 132 人，其中：高级职称 16 人，中级职称 64 人，初级职称 52 人。（本年度在职在编人员中有 1 人离职，聘用人员中有 4 人离职，另有 4 人正常退休）

二、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情况

1. 支出总体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整体支出 6323.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75.43 万元；项目支出 3048.11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部门支出基本情况

2024 年初本部门预算 5806.67 万元，年度调整预算 1006.54 万元，调整后预算 6813.21 万元，预算调整率 14.77%。

决算支出 6323.54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 3275.43 万元，占比 51.8%，项目支出 3048.11 万元，占比 48.2%。具体

情况如下：

基本支出：调整后预算数 3291.88 万元，决算数 3275.4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其中人员经费 3182.88 万元，较调整后预算减少 10 万元；公用经费 92.55 万元，较调整后预算减少 6.45 万元。

项目支出：调整后预算数 3521.33 万元，决算数 3048.1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6.56%。

3. 资金支出结构及拨付进度分析

按经济功能评价资金 6323.5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44.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9.95 万元，对个人家庭的补助 404.94 万元，资本性支出（其他）144.16。

部门支出与调整后预算相比，基本支出资金拨付执行进度较好，支付进度率为 99.5%，项目支出资金拨付执行进度滞后，支付进度率为 86.56%，整体支付进度率为 92.81%。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妇幼保健院标准化建设

1. 规范业务用房：将三楼妇产科住院部整体升级改造，改造后的病房集卫生间、淋浴房、病房于一体，并配备必备的日常生活用品；为了开展中医诊疗将五楼按照标准化建设的要求重新布局，改造成中医诊疗室，为临床诊疗注入强劲动力。

2. 采购设施设备：购入人体分析仪、胎儿监护仪、胎心多普勒仪、尿液分析仪、新生儿专用监护仪、耳声发射检测仪、体外

除颤仪、DRG 管理平台软件系统等，标准化建设项目相关的设备采购计划基本配备到位。标准化建设提升了医院妇幼保健、妇科服务能力，切实落实为妇女儿童提供全生命周期优质医疗服务的项目建设方针。

（二）管理工作情况

1. 坚持以保健为中心，做好全区妇幼健康工作

一是孕产妇健康管理。2024 年全区孕产妇总人数 11253 人，其中高危孕产妇 6699 人。占比 59.53%，全年无孕产妇死亡。孕产妇心理筛查 10367 人，孕情扫码 4936 人，孕产妇系统管理率为 98.19%。二是儿童健康管理。2024 年全区机构出生总数 4037 人，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96.57%，新生儿访视率 99.99%。三是健康教育宣传。共组织开展义诊咨询活动及线上线下健教知识宣传 156 次，提供服务 18150 人次，免费发放宣传资料 5.73 万余份。四是计划生育工作。2024 年成功举行 3 次“爱心助孕”特别行动，共办理爱心助孕卡 270 张。免费家庭 1 例。避孕药具管理日益规范，共免费发放避孕药 457 盒，避孕套 21550 盒、避孕环 280 个，外用药 500 盒，润滑剂 302 盒。五是健康民生项目工作：孕妇产前筛查项目：任务为 5300 人，2024 年完成 6182 人，覆盖率 116.64%；35-64 岁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市级任务 10600 人，全年完成两癌筛查人数 10806 人，完成率 101.94%；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与诊断服务项目：这是今年新的省级重点民生实项目，先心病完成人数为 6230 人，完成率为 117.55%，新生

儿疾病筛查完成人数为 6481 人，完成率为 122.28%；无创 DNA 检测项目：2024 年完成 6506 人；新生儿听力筛查项目：辖区产科机构 2024 年活产数 4037 人，新生儿听力筛查初筛 3993 人，筛查率为 98.91%；新生儿耳聋基因筛查项目：2024 年筛查 3919 人，耳聋基因筛查率 97.08%。0-6 岁儿童孤独症筛查项目：截止到 12 月共筛查 30190 人，各项民生项目指标均圆满完成。

2. 坚持以病人为中心，提高医疗临床服务水平

2024 年全年服务总量 2446 万元，门诊 44810 人次，出院 1975 人次，全区机构活产 4037 名新生儿，其中本院出生 801 名新生儿，约占全区五分之一，未发生一起新生儿死亡事件，剖宫产率在全区最低。

2024 年全力以赴推动各项工作创一流、争先进、当示范。先后评为市级“2023 年度妇幼保健机构建设成绩突出单位”、“省市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工作成绩突出单位”和“全市出生缺陷防治工作成绩突出单位”。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不够科学

预决算差异率大，项目支出差异值较大，各项支出预算在执行中科目调剂使用、改变预算用途的情况也较为普遍。如，“三公经费”预算不科学，公务用车 2024 年无预算，实际情况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在其他交通费用中列支，公务接待 2023 年无预算，公务接待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中列支，公务接待 2024 年预算 1 万元。

2. 预算执行不够规范

从整体看，预算调整率偏高、预算执行率偏低，降低了预算执行的严肃性，弱化了部门预算的约束力。

3. 业务水平有待提高

2024 年发生两起医患纠纷，一起为门诊无痛人流术人流不全致患者两次清宫，一起为新生儿采足底血挤压腿部血管瘤破裂。

4. 固定资产管理欠规范

年末未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根据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第六点，固定资产的清查盘点：由后勤科组织，财务科及各使用科室配合，年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以掌握固定资产的实有数量，查明有无丢失、损毁或未列入账等情况，保证账表相符、表实相符。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加大宣传，使全员都强化以绩效为目标、以结果为导向的绩效理念。设立指向性明确的绩效目标，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财务部门加强与业务部门的沟通，对编制预算进行业务培训指导，审核目标测算配置资金需求，据此编制与绩效目标匹配的支出预算。适应由绩效评价的事后控制向预算资源配置事前控制的结构调整。

2. 加强预算执行过程监控力度

加强执行过程中监控力度，一方面强调对预算实施的动态追踪，通过设立执行率、调整率等预警指标，及时采取有效措施，

确保资金能及时、有序供应。另一方面做好阶段性总结，有针对性地改良工作模式。建立“过程考核”机制，监控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是否发生偏离。督促加快项目支出的预算执行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规范项目结余管理，确保预算执行刚性。

3. 强化业务内部控制管理

对内控制度进一步整理和完善，做“减法”并辅之相应流程图，加强人员培训和制度落实，进一步科学地规范和优化管理流程，通过完善内控提升财务管理能力。财务部门对业务部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进行业务培训指导，及时编制好全年采购计划，加强监管，确保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纪律，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管，严格按现行财务制度和内部控制执行。

4. 增强资产管理意识，完善资产管理制度。

对新增资产及时验收、登记入账，防止资产费用化，切实保护国有资产。加强物资入库出库各环节的控制。财务部门监督好各类药品、耗材的入库出库，并定期盘存，做到帐实相符，盘点过程中出现的账实不符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4 年年度望城区计划生育爱心助孕特别 行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已审
2025.2.2

根据省、市项目文件要求，现将我区 2024 年度爱心助孕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如下：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根据湘卫妇幼发【2017】2 号《湖南省卫生计生委.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实施“计划生育爱心助孕特别行动”项目》的通知，以及长卫发【2023】26 号《长沙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长沙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长沙市计划生育爱心助孕特别行动项目提升优质服务水平》的通知及望卫政发【2024】27 号《关于关于进一步做好长沙市计划生育爱心助孕特别行动项目提升优质服务水平》的通知要求，对不孕不育家庭实行优惠援助。

1. 夫妇一方具有望城区户籍或女方持有望城区居住证（居住证在有效期内），且女方年龄在 49 周岁以下；

2. 符合国家全面三孩政策的生育要求，经诊断符合不孕不育症治疗条件对象。

每一对符合条件对象试管助孕享受一次优惠 2400 元/夫妇。每年根据年初摸底人数给予预算，半年度、年度根据参与爱心助孕人数据实结算。

3. 结算标准。符合条件的对象享受 2400 元/对夫妇优惠，其中市区县(市)补助 1200 元/夫妇，定点机构直接减免 1200 元/对夫妇。

4. 资金来源。补助专项资金在市、县两级财政预算中列支，其中望城区、长沙县、宁乡市、浏阳市由市县两级财政共同承担（市级财政承担 1200 元的 40%、区县级财政承担 60%），城内五区全部由区财政承担。定点医疗机构优惠资金由定点机构自行承担。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为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到专款专用，长沙市望城区卫生健康局和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联合印发了《长沙市望城区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望卫政发【2021】3 号），我中心也印发了《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望妇计发【2021】8 号），切实加强了财务管理，确保整个专项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确保没有挤占和挪用现象。

符合条件对象提交申请表及定点医疗单位的诊断证明书，经卫生健康部门审核后，开具介绍信及爱心助孕卡给定点医疗单位，定点医疗单位每个季度报送本机构助孕对象数，介绍信开具单位再次审核。卫生健康部门根据报表于每年 12 月份前将优惠资金拨付到定点医疗机构（省妇幼保健院、长沙市妇幼保健院、中信湘雅专科医院）。2024 年与医

疗机构结算总计 288 对，总金额 20.77 万元。辖区不孕不育对象得到实惠收到好评。

（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程度

2024 年爱心助孕项目经费预算 320 对，按区级 720 元每对，共计经费 23 万元，实际到位 21.744 万元（2024 年 8 月、11 月两次向区人民政府申请爱心助孕项目经费拨付），到位率 94.53%。2024 年度区级与三家医疗机构结算共 288 对，共计经费 20.77 元。剩余 0.974 万元财政全部收回。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夯实基层基础，强化技术保障。我中心为长沙市妇幼保健院医联体合作单位，每月一次邀请市妇幼生殖中心教授实地坐诊，为当地不孕不育家庭的诊治带来便利。同时我中心派送医师进修学习回来后为爱心助孕项目开设日常化门诊，大大便利于民。并分别于 3 月 26 日、7 月 16 日、11 月 12 日全区开展 2024 年“长沙市妇幼爱心助孕专项行动进望城”培训及义诊活动，工作人员及对象参加人数 110 余人，此次培训领导重视，学习内容丰富实用，培训后大家受益匪浅，为我区基层专业技术人员对爱心助孕项目工作的顺利开展夯实了业务基础。同时为 74 人次不孕不育者答疑解惑，身体检查，了解相关政策。2024 年度办理爱心助孕卡 270 张，其中 254 人进入周期，完成周期 79 人，妊娠 62 人，妊娠率 78.48%，妊娠丢失 2 人。

2024 年爱心助孕项目经费预算 320 对，按区级 720 元每对，共计经费 23 万元，实际到位 21.744 万元（24 年 8 月、11 月两次向区人民政府申请爱心助孕项目经费），到位率 94.53%。2024 年度区级与定点医疗机构（省妇幼保健院、长沙市妇幼保健院、中信湘雅专科医院）实际结算 288 对，总金额 20.77 万元。剩余 0.974 万元财政全部收回。

（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

2024 年预计 320 对，实际参与人群 270 对，实际目标人群自愿参与率 84.4%。2024 年为了帮助不育不孕对象尽快实现“怀得早、怀得好”。我区开展三次“长沙市妇幼爱心助孕义诊活动进望城”活动，共 74 人次不育不孕对象参加，助孕对象纷纷表示参加此次活动非常有意义，同时感受到了政府和医务者们对大家的关爱和帮助。

（四）预算支出效益情况

2024 年度办理爱心助孕卡 270 张，其中 254 人进入周期，完成周期 79 人，妊娠 62 人，妊娠率 78.48%，妊娠丢失 2 人。妊娠率较高，高于年度目标值妊娠率 60%。通过项目实施，群众健康意识显著增强，卫生健康理念逐步深入人心，降低了不孕不育发生率，降低了不孕不育家庭经济负担，提高了满意度，满意度为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 年为了打破爱心助孕义诊对象在村社区报名尴尬

局面，报名改用对象微信扫码或点击链接直接报名或短视频宣传，报名人数增加，效果显著。

资金分配和安排、资金指标下达、资金拨付和使用进度及使用管理无问题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年2月27日



2024 年度望城区妇幼保健医疗补助资金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 预算支出概况

为加强妇幼健康服务，我区政府设立了妇幼保健医疗补助专项资金，旨在提升妇幼保健服务质量，保障妇女儿童健康权益。

(二) 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为提高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到专款专用，长沙市望城区卫生健康局和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联合印发了《长沙市望城区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望卫政发【2021】3号)，我中心也印发了《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望妇计发【2021】8号)，确保整个专项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确保没有挤占和挪用现象。2024 年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16 万元，实际到位 15.6 万元，到位率 97.5%。妇幼保健医疗补助经费中，主要用于检验外送项目费用支付、优化住院病房设施设备及高危孕产妇评审，使用率 100%。

(三)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1.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以预防和减少孕产妇和婴儿死亡为核心，全力维护妇女儿童生命安全，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全区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2/10 万以下、5 岁

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 5‰以下。

2. 项目绩效完成情况：2024 年年度未发生孕产妇死亡，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为 0.57‰。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一是有效地促进妇幼保健服务的发展，提升了单位知名度，实现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丰收。二是孕产妇住院分娩率大大提高，有效的降低了孕产妇的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为母婴安全建立了有效的保障机制。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根据上级通知要求，对我区妇幼保健医疗补助项目工作的情况进行了一次综合评价。我区全年孕产妇零死亡，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为 0.57‰。评价结论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制定下发了《望城区 2024 年妇幼健康服务工作主要指标和工作要求》、《望城区 2024 年妇幼健康服务工作要点》，反复强调了母婴安全工作的重要性，明确了各级、各部门任务和职责，加强了项目的具体领导。区卫健局分管领导下基层参加母婴安全工作的宣传、培训、督导工作，解决母婴安全管理工作遇到的实际问题。

（二）预算执行过程情况

1. 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素质

2024年3月27日，召开了“望城区2024年妇幼健康工作部署暨业务培训”现场会议，会上部署了2024年妇幼健康服务主要指标及工作要求，并进行了相关妇幼健康业务及民生项目培训。全区各镇街卫健办、基层医疗保健机构、民营医疗机构、产科机构150余人参加。

9月12日，成功举办了“望城区2024年母婴暨产科适宜技术培训班”，有70人参加了此次培训，并通过考试取得了培训合格证书，进一步提升了我区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从业人员的业务能力与法律意识。

2. 按照产科建设标准，规范产科服务

加强产科建设，逐步完善产科房屋、设备、技术、人员配套。重点加强产科急救中心建设，成立产科急救小组，充实专业技术骨干，增添急救设备，公布急救电话，加强区级产科急救绿色通道建设，强化并规范产科服务，提高了急救通道应急能力，强化了孕产妇急救“绿色通道”功能。

2024年项目预算安排资金16万元，实际到位15.6万元，到位率97.5%。妇幼保健医疗补助经费中，主要用于检验外送项目费用支付、优化住院病房设施设备及高危孕产妇评审，使用率100%。

（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

项目以预防和减少孕产妇和婴儿死亡为核心，全力维护妇女儿童生命安全，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全区

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2/10 万以下、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 5‰以下。2024 年年度未发生孕产妇死亡，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为 0.57‰。

（四）预算支出效益性情况

1.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项目实施，一是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妇幼卫生三级保健网络，孕产妇住院分娩率大大提高，有效的降低了孕产妇和婴儿的死亡率。二是加强项目宣传和健康教育工作，提高群众自我保健意识。通过举办“孕妇学校”，帮助育龄妇女，树立科学的保健观和生育观，不断提高群众保健防病知识和保健意识。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1. 基层保健人员技术力量薄弱，队伍结构不稳定，人员流动性大。高危孕产妇管理仍存在漏筛、漏管等现象。
2. 流动人口的妇幼保健管理还缺乏行之有效的手段。
3. 助产医疗机构剖宫产指针把握不严，剖宫产率超标。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和措施：

1. 加强各医疗机构妇产科医务人员业务培训，努力提高产科服务能力。
2. 加强督促检查，科学规范管理，针对各医疗机构在督

导中存在的问题，要求逐一整改落实并递交持续改进表。

3. 切实强化妊娠风险预警分类管理，产科质量，将控制孕产妇死亡的关卡前移，确保母婴生命安全。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年2月27日



2024 年度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 中心产筛和先心病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省、市、区项目文件要求，现将我区 2024 年度产筛和先心病项目支出资金绩效自评如下：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我们在由望城区卫健局局长任组长，卫健局分管副局长、财政局副局长、上述单位相关科室长、区妇幼保健院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健康民生项目工作领导小组下开展相关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健康局基层卫生科。负责本区民生项目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指导；制订实施方案；落实有关经费；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分工及协作，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同时，制定了一系列制度措施，统一了上报表格，明确任务、强化责任、工作目标清晰、行动迅速，全力保障项目有序推进。切实有效降低了出生缺陷发生率，有力促进了我区健康水平的不断提高。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 预算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因为财政紧张，区财政将 2023 年的 370.4694 万元（原本用于支付 2023 年 4 季度的检测费用和市级多拨付的市级资金）区级配套资金列入为 2024 年的区级预算资金，导致拖欠检测机构的费用不能及时结算，只能按季度往下年度延续拨付。

2024 年，产筛和先心病项目预算资金 80 万元，请款 80 万元，全部到位，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产前筛查完成人数为 6182 人（因统计时间的原因，上报省级的数据为 6189，将在 2025 年的上报数中进行核减），共需 865480 元，其中省级资金 296800 元（按照 5300 任务数拨付），区级配套为 568680 元（含 5300 任务数的区级配套 445200 元和超出部分 882 人的 123480 元）。

（2）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完成人数为 6299 人，共需 188970 元（因 2024 年将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列入了省级的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和诊断服务项目内容之一，检测费用调整为 30 元/人），其中省级资金 95400 元（按照 5300 任务数拨付 60%），区级配套为 93570 元（含 5300 任务数的区级配套 63600 元和超出部分 999 人的 29970 元）。

2. 项目支出情况

严格按照《<关于印发《长沙市望城区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望卫政发【2021】3 号）文件进行管理，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项目宣传、健康教育、检验检测，咨

询随访、风险评估、人员培训、质量控制、医疗设施维护、标本采集转运、相关临聘人员工资和检测阳性对象的诊断治疗等费用。

2024 年度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1）产前筛查专项资金 865480 元，所拨资金用于支付第三方检验公司检测费用孕妇产前筛查检测 140 元/例。

（2）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专项资金 188970 元，所拨资金用于支付给为新生儿提供先天性心脏病筛查的医疗机构 30 元/例。

省级的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和诊断服务项目中的新生儿听力障碍筛查与致盲性眼病筛查 2024 年的筛查费用以及四个子项目的诊断费用，因全市尚未统一签订结算协议等问题，尚未完成数据统计与资金支付。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到专款专用，我们切实加强财务管理，建立健全了各种财务管理制度。确保整个专项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确保没有挤占和挪用现象。

（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建立健康民生项目工作制度，每位孕妇免费接受 1 次孕中期产前筛查，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每个新生儿免费接受 1 次先天性心脏病筛查，有效降低致死致残率。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1) 产前筛查项目：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我区共为 6182 名孕产妇进行了免费产前筛查，完成率为 116.64%（因统计时间的原因，上报省级的数据为 6189 人，将在 2025 年的数据中进行核减）。

(2) 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项目：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为 6299 名新生儿进行了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上报省级数据是从 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完成人数为 6230 人，完成率为 117.5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年度任务已经完成，各项工作指标均已达标。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项目实施公平、严格、结果公示的原则，评价方法以是否完成任务量及各项指标是否达标为标准。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按照市里要求，项目按时上报进度表，年底均按期完成工作任务。

2. 项目完成质量

各个项目均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采样、递送、样

本检测、质控、报告发放、结果咨询等工作，多次接受了市级妇幼重点工作现场质评，得到了专家们的一致认可与好评！

（1）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项目：检出产筛阳性 1568 人，转诊 1568 人，接受产前诊断干预 1568 人，对 1620 例风险人群进行了产后访视，正常活产儿 1648 例，出生缺陷儿 0 例，其他不良妊娠结局 33 例，其中自然流产 5 例，治疗性引产 27 例，死胎死产 1 例，妊娠结局随访率 100%。

（2）先心病完成人数为 6230 人，完成率为 117.55%，筛查阳性 47 人，诊断 24 人，确诊 14 人；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一是有效地促进妇幼保健服务的发展，提升了单位知名度，实现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丰收；二是群众健康意识显著增强，卫生健康理念逐步深入人心，推动了出生缺陷预防和疾病预防关口前移，实现了孕前预防和群体预防，大大降低了出生缺陷发生的风险，保护了广大妇女的身心健康。

（二）预算执行过程情况

1. 突出政府主导。根据省、市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制定了《望城区 2024 年妇幼健康服务工作主要指标和工作要求》、《望城区 2024 年妇幼健康服务工作要点》、《长沙

市望城区 2024 年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与诊断服务项目实施方案》、《长沙市望城区 2024 年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实施方案》等方案，明确了预期目标和方法措施。

一是分解任务，纳入考核。将项目工作纳入区对乡镇的人口计生工作年度综合考核评估重要内容之一，目标任务分解到各个乡镇和相关医疗机构，细化到每个月，并要求每月按时上报任务完成进度情况至区卫生健康局。**二是加大财政投入。**区财政专门为项目配套资金保证工作顺利开展，区财政的大力支持为我区全面构筑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工作的三级干预工程打下良好基础。**三是项目经费规范管理，专款专用。**区卫生健康局专门出台了民生项目经费结算管理办法，规定所有项目结算以市级检测中心数据为结算依据，每季度与检测机构结算，真正做到了专款专用（听力障碍与致盲性眼病筛查的筛查费用和 4 个子项目的诊断项目暂未结算）。

2. 开展宣传倡导。采取各种方式对辖区内的孕产妇、适龄妇女进行有关筛查知识的宣传，并发放宣传资料，利用孕妇学校、家长学校等向广大人民群众进行宣传介绍，使她们对此项工作有全面的了解。在知情自愿原则下，动员社会，家庭积极参与和支持项目筛查工作。

3. 规范操作，保证服务质量。我区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与市产前诊断中心、市级新生儿疾病筛查及第三方检测公司签订合同，所有标本均统一送市级检测。建立健全筛查工作

制度，加强对项目筛查工作的管理，严格执行，落实到位。同时每个项目安排专人负责，做好辖区内筛查标本的收集与交接、筛查申请单的审核、标本质量的控制、筛查资料的统计上报等工作，并协助市级诊断中心和检测机构做好可疑病例的召回管理工作。

（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

及时根据完成情况按照要求拨付经费，严禁进行过度检查、过度治疗，损害受检对象利益。如发现以上行为，一经查实，除追回项目经费外，还要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责任。卫生行政部门定期对实施项目机构进行质量检查，防止虚报、漏报等现象发生；财政部门对经费使用进行审核；统计部门对检测数据进行评估认定。

（四）预算支出效益情况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①孕产妇产前筛查项目：全年省级任务数为 5300，完成数为 6182，完成率为 116.64%；

②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项目：全年省级任务数为 5300，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为 6299 名新生儿进行了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上报省级数据是从 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完成人数为 6230 人，完成率为 117.55%。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2024 年全区通过对群众进行民生项目相关知识问卷调

查，新生儿疾病筛查检测项目知识知晓率为 96.01%；孕产妇产前筛查项目知识知晓率为 96.92%。

2024 年年度督查时通过抽查询问服务对象对民生项目的满意度为 97.3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领导高度重视，任务分工明确。3 月 27 日，望城区卫健局组织召开了 2024 年全区妇幼健康工作部署暨业务培训，全区各镇街卫健办主任及专干，区妇幼保健院班子成员、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及保健科室全体工作人员、产前筛查项目工作人员，各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卫主管领导、妇幼专干、健教人员，助产机构母婴保健和民生项目分管领导、医务科长、产科主任、信息报表人员，共计 120 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上将对各项民生项目的任务、实施方案、实施中容易出现的政策误读、关键技术及工作流程进行解读和梳理，确保政策的正确执行及民生项目工作的顺利进行。

2. 夯实基层基础，强化技术保障。每季度召开妇幼健康工作季度例会和培训，群体保健科室针对前段时间工作情况和下阶段工作任务进行针对性的培训与指导。

3. 加强督导质控，强化质量控制，确保项目效果。一是望城区妇幼各项目分管科室每季度对项目工作督导一次，主要从项目宣教、筛查质量、组织发动等方面进行督导，迅速形成文字通报情况，并要求各单位进行持续改进；同时狠抓

进度、强化质量、整合医疗资源、落实阳性病例追访和管理。

二是着力解决项目工作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切实保障项目高质量高效率运行。如阳性对象及可疑疑似病例转诊不到位，不及时的情况，我中心工作人员除多次电话随访外，还组织相关工作人员下乡入户，动员阳性对象至上级医疗机构做进一步检查，尽量做到不漏掉一例阳性人群。

4. 注重协调推进，浓厚宣传氛围。2024 年全区各医疗机构利用 “世界罕见病日”、“利剑护蕾.雷霆行动”、“世界唐氏综合征日”、“爱耳日”、“三八妇女节”、“全国肿瘤防治周”、“世界地贫日”、“全国母乳喂养宣传日”、“全国爱眼日”、“世界母乳喂养宣传周”、“预防出生缺陷日”、“世界艾滋病日”等健康主题日开展线上线下健教知识宣传和咨询服务活动，共组织开展义诊咨询活动及线上线下健教知识宣传 192 次、提供服务 23148 人次，免费发放宣传资料 7.55 万余份，同时通过宣传栏、微信公众号、融媒体、微信群、QQ 群、电话回访等方式进行宣教。

（二）存在的问题

1. 群众活动范围广，且分散，妇幼专干工作量大，导致仍存在宣传盲区、盲点，导致部分群众对民生项目的政策与意义不清楚，主动参与检测的积极性不高。

2. 审券时把关不严，存在上传的资料不清晰的情况。

3. 高风险干预随访工作难以到位。孕产妇对筛查结果不够重视，认为进一步检测有风险，主动放弃进一步检查，留

下隐患。

4. 资金拨付方面，因为 2023 年剩余的区级配套经费 370.4694 万元被区财政列入了 2024 年的区级预算资金，导致不能按照年度进行资金的计算与统筹，一年压一年，不利于资金的绩效评价。

六、有关建议

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和措施，稳步提升筛查率，促进我区各项目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提高孕期出生缺陷的发现率，最大限度减少出生缺陷儿的出生，为提高我区出生人口素质，促进家庭幸福和谐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1. 加大宣传力度，重点对项目筛查、诊断的检查意义和方法进行宣传讲解，促进群众自觉参检意识。

2. 加大随访力度，全面掌握本辖区内育龄对象的基本情况，全程跟踪，提醒对象及时参加相关检查，尤其是高风险人群的随访，重点跟踪，全程服务。

3. 加大政府投入，适当提高公卫人员的工作经费和补助，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确保妇幼专干队伍的稳定。

4. 希望区财政能按照每年的预算进行资金的拨付，根据完成人数实报实销，便于资金的管理。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 年 2 月 27 日



2024 年度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妇幼保健专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省、市项目文件要求，现将我区 2024 年度妇幼保健专项支出绩效自评如下：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2024 年我们按照《关于印发<长沙市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工作规范>的通知》长卫函【2021】161 号、《关于在全省免费开展婚前医学检查的通知》湘政办发【2009】59 号、《关于印发<长沙市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函【2016】7 号、《关于推进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全覆盖的通知》人口科技【2013】21 号、《关于印发<长沙市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函【2012】148 号、《关于转发省卫生厅<湖南省农村妇女病普查普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函【2007】152 号等文件精神，规范开展预防艾梅乙母婴传播、婚检、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等工作，减少相关疾病母婴传播，降低出生缺陷婴儿的发生率，切实保障妇女儿童身心健康。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 预算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预算资金 184 万元，到位 156.435204 万元，项

目资金到位率 85%。

2. 项目支出情况

(1) 严格按《长沙市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长卫函【2021】166号)、《<关于印发《长沙市望城区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望卫政发【2021】3号)等相关文件进行管理。

(2) 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实验室检查、购买试剂、耗材,质控、购置设备、设备维护,宣传、培训、咨询,免费药品发放阳性对象治疗,跟踪随访、个案填报等,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三)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让每位孕产妇免费进行一次艾滋病、梅毒和乙肝的检测、计划结婚的男女双方可进行一次免费婚前医学检查服务、每一对计划怀孕的夫妇能享受一次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并建立各项目工作制度,达到以下工作目标:

(1) 孕产妇艾梅乙孕早期检测率 $\geq 70\%$;孕产妇艾梅乙孕期检测率 $\geq 90\%$;艾滋病和梅毒感染孕产妇及所生儿童用药率 $\geq 95\%$;乙肝感染孕产妇及所生儿童首剂乙肝疫苗及时接种率和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率 $\geq 95\%$;

(2) 婚前医学检查率 $\geq 85\%$;

(3)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geq 100\%$;早孕

随访率 $\geq 90\%$ ；妊娠结局随访率 $\geq 90\%$ 。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1) 艾梅乙项目：①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孕期检测率 100%，孕产妇孕早期检测率达到 99.9% (4008/4012)。

②孕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孕期检测率分别达到 100%、99.96%、99.92%。

③2024 年全年无新增艾滋病阳性孕妇，管理 1 例艾滋病阳性产妇为转入对象，预产期 2025 年 2 月，规范产检，有按时服用抗病毒药物，依从性好，截至 24 年年底尚未分娩。

④2024 年 1-12 月共管理梅毒阳性孕产妇 37 人，其中接转上年度未分娩对象 9 人，辖区内机构上报新增感染对象 19 人，辖区外转入 7 人，另有 2 人孕期非我区管理孕妇仅在我区内机构分娩。辖区内助产机构分娩感染对象 21 人，孕期均有接受苄星青霉素的治疗，机构内分娩的梅毒感染孕产妇治疗率 100%，活产 21 名婴儿，均已进行了苄星青霉素预防性治疗和检测，梅毒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预防性治疗率 100%，均进行了梅毒与非梅毒螺旋体检测；

⑤乙肝表面抗原阳性孕妇 200 人，乙肝表面抗原阳性产妇 198 人，所生婴儿 201 人，均在 12 小时内完成高效价免疫球蛋白和乙肝疫苗的接种，乙肝病毒表面抗原阳性孕产妇所生儿童的乙肝免疫球蛋白和首剂乙肝疫苗及时接种率均为 100%。

(2) 婚检项目：2024 年免费婚前医学检查 1668 人，婚

检率为 93.71%。

（3）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2024 年，我院共免费实施国家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2495 人，目标人群覆盖率 77.97%。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年度任务已经完成，各项工作指标均已达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项目实施公平、严格、结果公示的原则，评价方法以是否完成任务量及各项指标是否达标为标准。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按照市里要求，项目按时上报进度表，除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未完成工作任务，其余项目均按期完成工作任务。

2. 项目完成质量

各个项目均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采样、递送、样本检测、质控、报告发放、结果咨询等工作，多次接受了市级妇幼重点工作现场质评，得到了专家们的一致认可与好评！

（1）艾梅乙项目：2024 年共免费检测艾滋病、梅毒和乙肝 5196/5194/5192 人。安排专人负责艾滋病、梅毒及乙肝阳性对象的孕期、产后及儿童随访、干预及信息报送等工作；辖区内全年无新增艾滋病阳性孕产妇，转入 1 例规范产检，按时服用抗病毒药物，依从性好尚未分娩；全年共管理梅毒阳性孕产妇 37 人，其中接转上年度未分娩对象 9 人，

辖区内机构上报新增感染对象 19 人，辖区外转入 7 人，另有 2 人孕期非我区管理孕妇仅在我区内机构分娩。辖区内助产机构分娩感染对象 21 人，孕期均有接受苄星青霉素的治疗，机构内分娩的梅毒感染孕产妇治疗率 100%，活产 21 名婴儿，均已进行了苄星青霉素预防性治疗和检测，梅毒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预防性治疗率 100%，均已交由儿保科随访；全年乙肝表面抗原阳性孕妇有 200 人，乙肝表面抗原阳性产妇 198 人，所生婴儿 201 人，均在 12 小时内完成高效价免疫球蛋白和乙肝疫苗的接种，乙肝病毒表面抗原阳性孕产妇所生儿童的乙肝免疫球蛋白和首剂乙肝疫苗及时接种率均为 100%。全区全年共管理了乙肝感染孕产妇分娩活产儿童 327 人，注射乙肝免疫球蛋白 327 人，接种率为 100%，完成乙肝疫苗全程接种并进行乙肝两对半检测 268 人，感染儿童 0 人。

（2）婚检项目：在 1668 名检查对象中共检出有疾病的人数为 144 人，疾病检出率 8.63%。检出指定传染病 22 人，性传播疾病 5 人，严重遗传病 2 人，检出精神疾病 0 人，检出生殖系统疾病 40 人，内科疾病 80 人。对影响婚育疾病提出医学意见的有 65 人，占实检 3.9%。

（3）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经检测发现高风险人数 247 例，对高风险对象均及时进行了复查和相关指导治疗，目标人群参检率为 77.97%。早孕随访 1315 人，随访率 100%，妊娠结局随访 381 人，随访率 100.00%，4 月、12 月按要求

参加省组织的两次室间质评，合格率均达 100%，有效防止了缺陷婴儿的出生。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可提高妇女儿童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二）预算执行过程情况

1. 突出政府主导。望城区政府高度重视，科学部署，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推动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合作、专家支撑、群众参与”的工作机制；定期对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开展指导、督查和绩效评价。

2. 开展宣传倡导。2024 年全区各医疗机构利用“世界罕见病日”、“利剑护蕾·雷霆行动”、“世界唐氏综合征日”、“爱耳日”、“三八妇女节”、“全国肿瘤防治周”、“世界地贫日”、“全国母乳喂养宣传日”、“全国爱眼日”、“世界母乳喂养宣传周”、“预防出生缺陷日”、“世界艾滋病日”等健康主题日开展线上线下健教知识宣传和咨询服务活动，共组织开展义诊咨询活动及线上线下健教知识宣传 192 次、提供服务 23148 人次，免费发放宣传资料 7.55 万余份，同时通过宣传栏、微信公众号、融媒体、微信群、QQ 群、电话回访等方式进行宣教。

3. 加强干预指导。通过宣传倡导普及预防出生缺陷和母婴传播知识，加强优生咨询指导，孕前开展婚前检查、优生

筛查和营养素补充等综合干预措施，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的发生。

4. 规范服务引导。统一服务项目，规范服务流程，加强服务网络建设，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装备水平，加强出生缺陷预防技术培训，整体提升妇幼保健服务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技术水平，切实为群众提供标准化、规范化的孕前优生指导服务。

（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

1. 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项目宣传、健康教育、检验检测，咨询随访、风险评估、人员培训、质量控制、医疗设施维护、标本采集转运、相关临聘人员工资和检测阳性对象的诊断治疗、个案填报等费用。

2. 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及时根据完成情况按照要求拨付经费，严禁进行过度检查、过度治疗，损害受检对象利益。如发现以上行为，一经查实，除追回项目经费外，还要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责任。卫生行政部门定期对实施项目机构进行质量检查，防止虚报、漏报等现象发生；财政部门对经费使用进行审核；统计部门对检测数据进行评估认定。

（四）预算支出效益情况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孕产妇艾梅乙孕早期检测率 99.0%；孕产妇艾梅乙孕期

检测率 99.9%以上；梅毒感染孕产妇及所生儿童用药率 100%；乙肝感染孕产妇及所生儿童首剂乙肝疫苗及时接种率和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率 100%；

婚前医学检查率 93.71%；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77.97%；早孕随访率 100%；妊娠结局随访率 100.00%。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项目启动以来，全区各项工作更加规范，宣传教育氛围浓厚，健康教育形式多样，效果明显，群众优生与健康意识进一步提升，参与度提高，覆盖人群更多。加强了技术服务和检验人员的培训与教育，完善实验室和相关检测设备，提升项目工作质量，也进一步提升了服务机构的服务能力和水平，为服务对象提供更多优质服务。特别是对高危人群复查、指导服务细致到位，切实让广大服务人群享受到免费政策和政府的关怀，减少了母婴传播疾病，出生人口素质提升，妇女身心健康得到保障，得到了群众的赞扬和肯定。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领导高度重视，任务分工明确。3月27日，望城区卫健局组织召开了2024年全区妇幼健康工作部署暨业务培训，全区各镇街卫健办主任及专干，区妇幼保健院班子成员、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及保健科室全体工作人员、产前筛查项目工作人员，各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卫主管领导、妇幼专干、健教人员，助产机构母婴保健和民生项目分管领

导、医务科长、产科主任、信息报表人员，共计 120 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上将对各项民生项目的任务、实施方案、实施中容易出现的政策误读、关键技术及工作流程进行解读和梳理，确保政策的正确执行及民生项目工作的顺利进行。

2. 夯实基层基础，强化技术保障。每季度召开妇幼健康工作季度例会和培训，群体保健科室针对前段时间工作情况和下阶段工作任务进行针对性的培训与指导。

3. 加强督导质控，强化质量控制，确保项目效果。一是望城区妇幼各项目分管科室每季度对项目工作督导一次，主要从项目宣教、筛查质量、组织发动等方面进行督导，迅速形成文字通报情况，并要求各单位进行持续改进；同时狠抓进度、强化质量、整合医疗资源、落实阳性病例追访和管理。二是着力解决项目工作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切实保障项目高质量高效率运行。如阳性对象及可疑疑似病例转诊不到位，不及时的情况，我中心工作人员除多次电话随访外，还组织相关工作人员下乡入户，动员阳性对象至上级医疗机构做进一步检查，尽量做到不漏掉一例阳性人群。

（二）存在的问题

1. 群众健康管理意识不强，主动参与检测、咨询的率不高，认为自己没有症状不需检查；

2.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年前上报任务目标数过多，没有留应对各风险因素的余量空间，难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加上 2024 年主张要为基层减负，不能将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的任务

数划到各街道社区，导致任务数未完成。

3. 当前年轻人不婚不育现象日益突出，成为影响人口结构和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

六、有关建议

1. 加强协调，广泛宣传，提高目标人群主动参与率，加强与民政婚登处的沟通，充分利用对象办理结婚证的有利条件，对其进行口头宣传和发放健康教育资料，积极动员其参与婚检与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2. 加强与各乡镇计生办的协调，依托计划生育服务人员入村入户宣传教育，扩大服务群众的知晓率，提高群众意识，增强计划结婚或怀孕夫妇接受婚前孕前检查的主动性、提高适龄妇女参与妇女病普查普治的积极性，提高孕妇对母婴传播性疾病早检测、早发现、早治疗的健康管理意识，并通过网络平台，比如微信公众号推文、抖音、快手等新媒体的形式进行全方位的宣传。

3. 在铜官窑领证处安放婚检、孕检等相关宣传资料，并请婚登处的工作人员帮我们多做宣传，进一步提高婚孕检的参与率。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年2月28日



2024 年度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省、市、区项目文件要求，现将我区 2024 年度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如下：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我们在由望城区卫健局局长任组长，卫健局分管副局长、财政局副局长、上述单位相关科室长、区妇幼保健院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健康民生项目工作领导小组下开展相关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健康局基层卫生科。负责本区民生项目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指导；制订实施方案；落实有关经费；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分工及协作，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同时，制定了一系列制度措施，统一了上报表格，明确任务、强化责任、工作目标清晰、行动迅速，全力保障项目有序推进。切实有效降低了出生缺陷发生率，有力促进了我区健康水平的不断提高。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 预算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因为财政紧张，区财政将 2023 年的 370.4694 万

元（原本用于支付 2023 年 4 季度的检测费用和市级多拨付的市级资金）区级配套资金列入为 2024 年的区级预算资金，导致拖欠检测机构的费用不能及时结算，只能按季度往下年度延续拨付。

2024 年，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预算资金 481 万元，按照 400 万元预留，请款 563.3154 万元，全部到位，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NIPT 检测完成人数为 6506 人，共需 3903600 元，其中市级资金 1561440 元，区级配套 2342160 元。

（2）新生儿疾病筛查检测完成人数为 6531 人，共需 2089920 元（因 2024 年将新生儿疾病筛查的四病检测列入了省级的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和诊断服务项目内容之一，与市级的该项目有一部分重叠，省级按照 5300 人的任务数予以拨付 120 元/人的 60%），其中省级资金 381600 元，市级资金 683328 元，区级配套 1024992 元。

（3）新生儿耳聋基因检测完成人数为 6504 人，共需 975600 元，其中市级资金 390240 元，区级配套 585360 元。

2. 项目支出情况

严格按照《<关于印发《长沙市望城区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望卫政发【2021】3 号）文件进行管理，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项目宣传、健康教育、检验检测，咨询随访、风险评估、人员培训、质量控制、医疗设施维护、

标本采集转运、相关临聘人员工资和检测阳性对象的诊断治疗等费用。

2024 年度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1) NIPT 检测专项资金 3903600 元, 所拨资金用于支付第三方检验公司检测费用 600 元/例。

(2) 新生儿疾病筛查检测专项资金 2089920 元, 所拨资金用于支付第三方检验公司检测费用新生儿疾病筛查检测 320 元/例。

(3) 新生儿耳聋基因检测专项资金 975600 元, 所拨资金用于支付第三方检验公司检测费用新生儿耳聋基因检测 150 元/例。

省级的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和诊断服务项目中的新生儿听力障碍筛查与致盲性眼病筛查 2024 年的筛查费用以及四个子项目的诊断费用, 因全市尚未统一签订结算协议等问题, 尚未完成数据统计与资金支付。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做到专款专用, 我们切实加强财务管理, 建立健全了各种财务管理制度。确保整个专项资金支出合理合规, 确保没有挤占和挪用现象。

(三)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建立健康民生项目工作制度, 每位孕妇免费接受 1 次无

创产前基因检测,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每个新生儿免费接受1次新生儿疾病4病筛查和48种遗传代谢病串联质谱筛查、遗传性耳聋基因检测,有效降低致死致残率。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1) NIPT检测项目:2024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共完成免费检测6506人。

(2) 新生儿疾病筛查检测项目:2024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我区共为6531名新生儿进行了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

(3) 新生儿耳聋基因检测项目:2024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我区共为6504名新生儿进行了免费耳聋基因筛查。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年度任务已经完成,各项工作指标均已达标。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项目实施公平、严格、结果公示的原则,评价方法以是否完成任务量及各项指标是否达标为标准。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按照市里要求,应做尽做,项目按时上报进度表。

2. 项目完成质量

各个项目均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采样、递送、样本检测、质控、报告发放、结果咨询等工作，多次接受了市级妇幼重点工作现场质评，得到了专家们的一致认可与好评！

（1）无创 DNA 检测项目：NIPT 高风险人群 68 例，其中 21 三体人数 7 例、13 三体 5 例、18 三体 2 例、其他异常人数 54 例；已确诊 22 例，其中 21 三体 5 例、18 三体 0 例、13 三体 4 例、其他异常 13 例；15 例已行引产术、2 例已流产、5 例已分娩。

（2）新生儿疾病筛查检测项目：其中新筛可疑阳性 424 人，召回 402 人，确诊人数 40 人，治疗 12 例；①CH 可疑阳性 158 例，召回 149 例，12 例为确诊对象，治疗 12 例；② MSMS 可疑阳性 193 例，召回 174 例，无确诊；③ PKU 可疑阳性 13 例，召回 12 例，无确诊；④ CAH 可疑阳性 22 例，召回 22 例，无确诊；⑤ G6PD 可疑阳性 56 例，召回 54 例，28 例为确诊对象。

（3）新生儿耳聋基因筛查检测项目：可疑阳性 344 人，随访 344 人，随访率 100%，其中药物性耳聋基因阳性 66 人，专案管理 66 人，管理率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一是有效地促进妇幼保健服务的发展，提升了单位知名度，实现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丰收；二是群众健康意识显著增强，卫生健康理念逐步深入人心，推动了出生缺陷预防和疾病预防关口前移，实现了孕前预防和群体预防，大大降低了出生缺陷发生的风险，保护了广大妇女的身心健康。

（二）预算执行过程情况

1. 突出政府主导。根据省、市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制定了《望城区 2024 年妇幼健康服务工作主要指标和工作要求》、《望城区 2024 年妇幼健康服务工作要点》、《长沙市望城区 2024 年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与诊断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等方案，明确了预期目标和方法措施。

一是分解任务，纳入考核。将项目工作纳入区对乡镇的人口计生工作年度考核评估重要内容之一，目标任务分解到各个乡镇和相关医疗机构，细化到每个月，并要求每月按时上报任务完成进度情况至区卫生健康局。**二是加大财政投入。**区财政专门为项目配套资金保证工作顺利开展，区财政的大力支持为我区全面构筑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工作的三级干预工程打下良好基础。**三是项目经费规范管理，专款专用。**区卫生健康局专门出台了民生项目经费结算管理办法，规定所有项目结算以市级检测中心数据为结算依据，每季度与检测机构结算，真正做到了专款专用。

2. 开展宣传倡导。采取各种方式对辖区内的孕产妇、适龄妇女进行有关筛查知识的宣传，并发放宣传资料，利用孕妇学校、家长学校等向广大人民群众进行宣传介绍，使她们对此项工作有全面的了解。在知情自愿原则下，动员社会，家庭积极参与和支持项目筛查工作。

3. 规范操作，保证服务质量。我区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与市产前诊断中心、市级新生儿疾病筛查及第三方检测公司签订合同，所有标本均统一送市级检测。建立健全筛查工作制度，加强对项目筛查工作的管理，严格执行，落实到位。同时每个项目安排专人负责，做好辖区内筛查标本的收集与交接、筛查申请单的审核、标本质量的控制、筛查资料的统计上报等工作，并协助市级诊断中心和检测机构做好可疑病例的召回管理工作。

（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

及时根据完成情况按照要求拨付经费，严禁进行过度检查、过度治疗，损害受检对象利益。如发现以上行为，一经查实，除追回项目经费外，还要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责任。卫生行政部门定期对实施项目机构进行质量检查，防止虚报、漏报等现象发生；财政部门对经费使用进行审核；统计部门对检测数据进行评估认定。

（四）预算支出效益情况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①NIPT 检测项目：全年预期目标数为应检尽检，完成数

为 6506;

②新生儿疾病筛查检测项目: 全年预期目标数为应检尽检, 完成数为 6531;

③新生儿耳聋基因检测项目: 全年预期目标数为应检尽检, 完成数为 6504;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2024 年全区通过对群众进行民生项目相关知识问卷调查, NIPT 检测项目知识知晓率为 96.38%; 新生儿疾病筛查检测项目知识知晓率为 96.01%; 新生儿耳聋基因检测项目知识知晓率为 96.94%。

2024 年年度督查时通过抽查询问服务对象对民生项目的满意度为 97.3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领导高度重视, 任务分工明确。3 月 27 日, 望城区卫健局组织召开了 2024 年全区妇幼健康工作部署暨业务培训, 全区各镇街卫健办主任及专干, 区妇幼保健院班子成员、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及保健科室全体工作人员、产前筛查项目工作人员, 各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卫主管领导、妇幼专干、健教人员, 助产机构母婴保健和民生项目分管领导、医务科长、产科主任、信息报表人员, 共计 120 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上将对各项民生项目的任务、实施方案、实施中容易出现政策误读、关键技术及工作流程进行解读和

梳理，确保政策的正确执行及民生项目工作的顺利进行。

2. 夯实基层基础，强化技术保障。每季度召开妇幼健康工作季度例会和培训，群体保健科室针对前段时间工作情况和下阶段工作任务进行针对性的培训与指导。

3. 加强督导质控，强化质量控制，确保项目效果。一是望城区妇幼各项目分管科室每季度对项目工作督导一次，主要从项目宣教、筛查质量、组织发动等方面进行督导，迅速形成文字通报情况，并要求各单位进行持续改进；同时狠抓进度、强化质量、整合医疗资源、落实阳性病例追访和管理。二是着力解决项目工作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切实保障项目高质量高效率运行。如阳性对象及可疑疑似病例转诊不到位，不及时的情况，我中心工作人员除多次电话随访外，还组织相关工作人员下乡入户，动员阳性对象至上级医疗机构做进一步检查，尽量做到不漏掉一例阳性人群。

4. 注重协调推进，浓厚宣传氛围。2024 年全区各医疗机构利用 “世界罕见病日”、“利剑护蕾.雷霆行动”、“世界唐氏综合征日”、“爱耳日”、“三八妇女节”、“全国肿瘤防治周”、“世界地贫日”、“全国母乳喂养宣传日”、“全国爱眼日”、“世界母乳喂养宣传周”、“预防出生缺陷日”、“世界艾滋病日”等健康主题日开展线上线下健教知识宣传和咨询服务活动，共组织开展义诊咨询活动及线上线下健教知识宣传 192 次、提供服务 23148 人次，免费发放宣传资料 7.55 万余份，同时通过宣传栏、微信公众号、

融媒体、微信群、QQ 群、电话回访等方式进行宣教。

（二）存在的问题

1. 群众活动范围广，且分散，妇幼专干工作量大，导致仍存在宣传盲区、盲点，导致部分群众对民生项目的政策与意义不清楚，主动参与检测的积极性不高。

2. 审券时把关不严，存在上传的资料不清晰的情况。

3. 资金拨付方面，因为 2023 年剩余的区级配套经费 370.4694 万元被区财政列入了 2024 年的区级预算资金，导致不能按照年度进行资金的计算与统筹，一年压一年，不利于资金的绩效评价。

六、有关建议

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和措施，稳步提升筛查率，促进我区各项目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提高孕期出生缺陷的发现率，最大限度减少出生缺陷儿的出生，为提高我区出生人口素质，促进家庭幸福和谐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1. 加大宣传力度，重点对项目筛查、诊断的检查意义和方法进行宣传讲解，促进群众自觉参检意识。

2. 加大随访力度，全面掌握本辖区内育龄对象的基本情况，全程跟踪，提醒对象及时参加相关检查，尤其是高风险人群的随访，重点跟踪，全程服务。

3. 加大政府投入，适当提高公卫人员的工作经费和补

助，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确保妇幼专干队伍的稳定。

4. 希望区财政能按照每年的预算进行资金的拨付，根据完成人数实报实销，便于资金的管理。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 年 2 月 27 日





2024 年度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

中心两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省、市、区项目文件要求，现将我区 2024 年度两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如下：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我们在由望城区卫健局局长任组长，卫健局分管副局长、财政局副局长、上述单位相关科室长、区妇幼保健院主要负责人的健康民生项目工作领导小组下开展相关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健康局基层卫生科。负责本区民生项目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指导；制订实施方案；落实有关经费；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分工及协作，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同时，制定了一系列制度措施，统一了上报表格，明确任务、强化责任、工作目标清晰、行动迅速，全力保障项目有序推进。切实有效降低了出生缺陷发生率，有力促进了我区健康水平的不断提高。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 预算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因为财政紧张，区财政将 2023 年的 370.4694 万

元（原本用于支付 2023 年 4 季度的检测费用和市级多拨付的市级资金）区级配套资金列入为 2024 年的区级预算资金，导致拖欠检测机构的费用不能及时结算，只能按季度往下年度延续拨付。

2024 年，35-64 岁适龄妇女两癌检查检测完成人数为 10806 人，共需 216.12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48.188 万元，市级资金 67.1728 万元，区级配套 100.7592 万元。

两癌项目预算资金 153 万元，请款 150.1592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 98.14%（两癌项目使用 100.7592 元，其余的 49.4 万元由区财政调剂用于支付无创和耳聋项目的检测费用，其中无创 35.4785 万元，耳聋 13.9215 万元）。

2. 项目支出情况

严格按照《<关于印发《长沙市望城区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望卫政发【2021】3 号）文件进行管理，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项目宣传、健康教育、检验检测，咨询随访、风险评估、人员培训、质量控制、医疗设施维护、标本采集转运、相关临聘人员工资和检测阳性对象的诊断治疗等费用。

2024 年度两癌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35-64 岁适龄妇女两癌检查专项资金 2161200 元，所拨资金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和考核结果按照 200 元/人下拨至签约的各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17 元/人）及第三

方检验公司（83 元/人）。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到专款专用，我们切实加强财务管理，建立健全了各种财务管理制度。确保整个专项资金支出合理合规，确保没有挤占和挪用现象。

（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建立健康民生项目工作制度，每位 35-64 岁妇女免费接受 1 次两癌筛查服务，有效降低宫颈癌和乳腺癌的发生和致死率。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35-64 岁适龄妇女两癌检查项目：省级重点民生项目任务 8605 人、市级 10600 人，截止 12 月 31 日共完成省级重点民生项目宫颈癌筛查 9625 人、乳腺癌筛查 9625 人，省级任务完成率 111.85%；共完成市级民生项目宫颈癌筛查 10806 人、乳腺癌筛查 10806 人，市级任务完成率 101.9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年度任务已经完成，各项工作指标均已达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项目实施公平、严格、结果公示的原则，评价方法以是否完成任务量及各项指标是否达标为标准。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按照市里要求，项目按时上报进度表，年底按期完成工作任务。

2. 项目完成质量

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采样、递送、样本检测、质控、报告发放、结果咨询等工作，多次接受了市级妇幼重点工作现场质评，得到了专家们的一致认可与好评！

宫颈癌筛查 HPV 阳性人数 1463、宫颈细胞学检查异常 290 人，阴道镜异常人数 341 人，病理检查人数 341 人，其中确诊 CIN I 104 人、CIN II-III 33 人、原位腺癌 2 人、微小浸润癌 1 人，宫颈癌早诊率 100%；乳腺癌结案 10806 人，其中乳腺癌筛查乳腺 B 超可疑异常 243 人，转乳腺钼靶检查筛查出可疑阳性 114 人，其中组织病理检查确诊导管原位癌 1 人、浸润性导管癌 7 人、浸润性小叶癌 1 人，其他恶性肿瘤 3 人，其中 TNM 分期 I 期 4 人、II A 期 5 人、II B 期 2 人、III 期及以上 1 人，乳腺癌早诊率 75%（宫颈癌 3 人，乳腺癌 12 人）。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一是有效地促进妇幼保健服务的发展，提升了单位知名度，实现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丰收；

二是群众健康意识显著增强，卫生健康理念逐步深入人心，保护了广大妇女的身心健康。

（二）预算执行过程情况

1. 突出政府主导。根据省、市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制定了《望城区 2024 年妇幼健康服务工作主要指标和工作要求》、《望城区 2024 年妇幼健康服务工作要点》、《长沙市望城区 2024 年度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实施方案》等方案，明确了预期目标和方法措施。

一是分解任务，纳入考核。将项目工作纳入区对乡镇的人口计生工作年度考核评估重要内容之一，目标任务分解到各个乡镇和相关医疗机构，细化到每个月，并要求每月按时上报任务完成进度情况至区卫生健康局。**二是加大财政投入。**区财政专门为项目配套资金保证工作顺利开展，区财政的大力支持为我区守护妇女健康打下良好基础。**三是项目经费规范管理，专款专用。**区卫生健康局专门出台了民生项目经费结算管理办法，按照要求与相关机构进行结算。

2. 开展宣传倡导。采取各种方式对辖区内的适龄妇女进行有关筛查知识的宣传，并发放宣传资料，利用孕妇学校、家长学校等向广大人民群众进行宣传介绍，使她们对此项工作有全面的了解。在知情自愿原则下，动员社会，家庭积极参与和支持项目筛查工作。

3. 规范操作，保证服务质量。我区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加强人员培训，提升服务能力与水平，保障筛查质量。

（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

及时根据完成情况按照要求拨付经费，严禁进行过度检查、过度治疗，损害受检对象利益。如发现以上行为，一经查实，除追回项目经费外，还要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责任。卫生行政部门定期对实施项目机构进行质量检查，防止虚报、漏报等现象发生；财政部门对经费使用进行审核；统计部门对检测数据进行评估认定。

（四）预算支出效益情况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35-64 岁适龄妇女两癌检查项目：全年市级任务数为 10600，完成数为 10806，完成率为 101.94%；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2024 年全区通过对群众进行民生项目相关知识问卷调查，35-64 岁适龄妇女两癌检查项目知识知晓率为 96.79%。

2024 年年度督查时通过抽查询问服务对象对民生项目的满意度为 97.3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领导高度重视，任务分工明确。3 月 27 日，望城区卫健局组织召开了 2024 年全区妇幼健康工作部署暨业务培训，全区各镇街卫健办主任及专干，区妇幼保健院班子成员、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及保健科室全体工作人员、产前筛查项目工作人员，各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卫主管领导、

妇幼专干、健教人员，助产机构母婴保健和民生项目分管领导、医务科长、产科主任、信息报表人员，共计 120 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上将对各项民生项目的任务、实施方案、实施中容易出现的政策误读、关键技术及工作流程进行解读和梳理，确保政策的正确执行及民生项目工作的顺利进行。

2. 夯实基层基础，强化技术保障。每季度召开妇幼健康工作季度例会和培训，群体保健科室针对前段时间工作情况和下阶段工作任务进行针对性的培训与指导。

3. 加强督导质控，强化质量控制，确保项目效果。一是望城区妇幼各项目分管科室每季度对项目工作督导一次，主要从项目宣教、筛查质量、组织发动等方面进行督导，迅速形成文字通报情况，并要求各单位进行持续改进；同时狠抓进度、强化质量、整合医疗资源、落实阳性病例追访和管理。二是着力解决项目工作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切实保障项目高质量高效率运行。如阳性对象及可疑疑似病例转诊不到位，不及时的情况，我中心工作人员除多次电话随访外，还组织相关工作人员下乡入户，动员阳性对象至上级医疗机构做进一步检查，尽量做到不漏掉一例阳性人群。

4. 注重协调推进，浓厚宣传氛围。2024 年全区各医疗机构利用“世界罕见病日”、“利剑护蕾.雷霆行动”、“世界唐氏综合征日”、“爱耳日”、“三八妇女节”、“全国肿瘤防治周”、“世界地贫日”、“全国母乳喂养宣传日”、“全国爱眼日”、“世界母乳喂养宣传周”、“预防出生缺

陷日”、“世界艾滋病日”等健康主题日开展线上线下健教知识宣传和咨询服务活动，共组织开展义诊咨询活动及线上线下健教知识宣传 192 次、提供服务 23148 人次，免费发放宣传资料 7.55 万余份，同时通过宣传栏、微信公众号、融媒体、微信群、QQ 群、电话回访等方式进行宣教。

（二）存在的问题

1. 群众活动范围广，且分散，妇幼专干工作量大，导致仍存在宣传盲区、盲点，导致部分群众对民生项目的政策与意义不清楚，主动参与检测的积极性不高。

2. 审券时把关不严，存在上传的资料不清晰的情况。

3. 资金拨付方面，因为 2023 年剩余的区级配套经费 370.4694 万元被区财政列入了 2024 年的区级预算资金，导致不能按照年度进行资金的计算与统筹，一年压一年，不利于资金的绩效评价。

六、有关建议

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和措施，稳步提升筛查率，促进我区各项目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提高孕期出生缺陷的发现率，最大限度减少出生缺陷儿的出生，为提高我区出生人口素质，促进家庭幸福和谐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1. 加大宣传力度，重点对项目筛查、诊断的检查意义和方法进行宣传讲解，促进群众自觉参检意识。

2. 希望区财政能按照每年的预算进行资金的拨付，根据

完成人数实报实销，便于资金的管理。

3. 加大政府投入，适当提高公卫人员的工作经费和补助，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确保妇幼专干队伍的稳定。

长沙市望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 年 2 月 27 日





